

证券代码：838483

证券简称：亿嘉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褚爱玲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人数、召集及召开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764,3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2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财务负责人张兰芳列席了会议；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赵灵强、郭连君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6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6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以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和 2021 年度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64,3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64,3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公司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64,3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8）和《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6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6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4,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

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褚爱玲回避了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赵灵强、郭连君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山东亿嘉农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4 日